

目錄

2	財務摘要
3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其他資料
18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財務摘要

營業額增加**54.8%**至

人民幣
4,664.1 百萬元

純利率由**4.5%**上升至

6.0%

綜合分部業績增加**73.5%**至

人民幣
834.8 百萬元

總資產(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27.2%**至

人民幣
7,078.4 百萬元

毛利率(綜合分部業績對營業額)由**16.0%**上升至

17.9%

淨資產(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16.6%**至

人民幣
2,151.9 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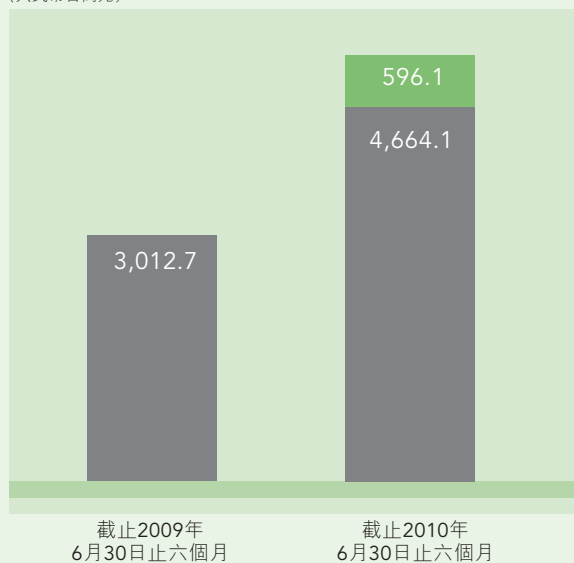
期內溢利增加**105.0%**至

人民幣
278.3 百萬元

營業額及總收入

■ 營業額 ■ 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

(人民幣百萬元)



期內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興浩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雷江杭先生(副主席)
黃國深先生
丁小江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萬君初先生
張小明先生
傅孝思先生

公司秘書

梁漢文先生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科學館道1號
康宏廣場(南座)
19樓08室

本集團總部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
里水鎮勝利工業區
郵編：528244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佛山市南海里水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佛山市南海里水支行
中信銀行，佛山市分行
廣東發展銀行，南海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佛山市南海里水支行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上市資料

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449
上市日期：	2009年7月13日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
於2010年6月30日：	
尚未行使股份數目：	510,874,000股股份
市值：	22.6億港元

公司網站

www.china-chigo.com
www.irasia.com/listco/hk/chigo/index.htm

股東及投資者的公司聯絡資料

香港

請聯絡我們的公司秘書：
電話：(852) 2997 7449
傳真：(852) 2997 7446

中國

請聯絡我們的投資與證券部：
電話：(86) 757 8878 3289
傳真：(86) 757 8562 80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首六個月，本公司取得驕人的經營業績。本集團錄得營業額雙中位數增長，半年純利增長逾倍。業績彪炳乃因本集團開發先進節能產品的能力，以及採取積極的商業策略抓緊市場機遇，勝於同業。

於回顧期內，中國政府不僅繼續推行「家電下鄉補貼政策」、「家電以舊換新政策」及「節能產品惠民計劃」，還同時將此等優惠政策範圍及覆蓋面擴大。針對國際間提倡節能及減碳措施，中國政府尤加重視提高電器終端用能效率。節能空調生產商均可獲發放津貼，廠家亦會提供具吸引力的售價予終端用家分享利益。與此同時，政府已逐步提升節能產品水平要求。作為領先的空調生產商，本集團擁有最尖端的節能技術。本集團的特選高節能空調佔所有合資格型號約21%市場份額，故此等產品錄得輝煌的銷售表現。

出口方面，本集團感受到全球經濟復甦，於2010年上半年海外客戶訂單增多。本集團海外銷售迅速重上軌道，銷售水平幾近回升至2008年上半年高位。儘管出口量增加，但由於生產商割降售價力求爭取訂單，市場競爭相當激烈。另一方面，原材料價格自2010年初起飆升。因此，出口產品的利潤率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處於低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
地區						
中國銷售額	2,628.4	56.4	1,597.3	53.0	+1,031.1	+64.6
亞洲(不包括中國)	856.1	18.3	669.2	22.2	+186.9	+27.9
美洲	572.2	12.3	341.3	11.3	+230.9	+67.6
非洲	317.7	6.8	206.9	6.9	+110.8	+53.6
歐洲	284.7	6.1	188.1	6.3	+96.6	+51.4
其他	5.0	0.1	9.9	0.3	-4.9	-49.5
海外銷售額	2,035.7	43.6	1,415.4	47.0	+620.3	+43.8
營業總額	4,664.1	100.0	3,012.7	100.0	+1,651.4	+54.8

中國銷售

隨著市況好轉，本集團於2010年首六個月內的銷售主要來自國內市場。政府的扶持政策刺激家用空調內需，高節能空調成為了主要產品系列。由於市場對其高節能產品的需求持續增加，本集團的中國銷售額大幅增長。因此，來自中國市場的銷售額增加人民幣1,031.1百萬元或64.6%至人民幣2,628.4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1,597.3百萬元)，佔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營業總額的56.4%(2009年6月30日：53.0%)。

海外銷售

由於全球經濟狀況於2010年上半年好轉，於回顧期內，除其他地區外，所有海外地區均錄得正面銷售增長。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海外銷售約人民幣2,035.7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1,415.4百萬元)，顯著增長43.8%或人民幣620.3百萬元。

本集團於2010年上半年的海外銷售增長，主要由於亞洲(不包括中國)及美洲市場的銷售分別增加27.9%及67.6%。此兩個市場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海外市場，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本集團的營業額18.3%及12.3%(2009年6月30日：分別22.2%及11.3%)。

儘管本集團之海外銷售大幅增加，然而中國銷售增長速度更快。因此，按本集團總營業額百分比計，海外銷售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輕微下跌至43.6%(2009年6月30日：4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營業總額約為人民幣4,664.1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012.7百萬元)，較2009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651.4百萬元或54.8%。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家用空調產品於2010年上半年的銷售量按年大幅增長超過54.0%；及(ii)平均售價增加所致。

基於向終端用戶銷售節能產品，本集團有權享有政府補助人民幣596.1百萬元，本集團就其主要業務收取的總收入(營業額與高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的總和)達人民幣5,260.2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3,012.7百萬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加74.6%或人民幣2,247.6百萬元。

銷貨成本

於2010年上半年內，原材料及零部件成本的價格及本集團銷售量均見增長。因此於回顧期內銷貨成本隨營業額增加至人民幣4,425.4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2,531.5百萬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1,893.9百萬元或74.8%。

毛利

由於本集團根據「節能產品惠民計劃」以政府補助形式收取銷售節能產品部分收入，故本集團於2010年上半年錄得毛利人民幣238.7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481.2百萬元)，較2009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42.5百萬元或50.4%。然而，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受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人民幣596.1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無)，故2010年上半年錄得綜合經營分部業績(毛利及節能產品政府補助的總和)合共人民幣834.8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481.2百萬元)，較2009年增加人民幣353.6百萬元或73.5%。

由於綜合經營分部業績大幅增加，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按綜合分部業績佔營業額的百分比計算)由2009年上半年的16.0%增加至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9%。

由於2010年上半年所銷售的高端產品增加，本集團中國銷售於2010年上半年的毛利率增至30.6%；而本集團海外銷售於2010年上半年的毛利率則大幅跌至1.5%。海外銷售毛利率減少，乃因(i)2010年初原材料價格急漲；(ii)競爭激烈及許多訂單乃於2009年末季交易會落實，當時原材料價格水平偏低，出口產品平均售價因而下降所致。於海外地區當中，美洲及其他海外地區為本集團帶來最多增益，於2010年上半年分別錄得2.6%及24.7%的毛利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高節能產品政府補助

本集團於中國的高節能產品銷售於2010年上半年內持續強勁。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權就高節能產品享有政府補助人民幣596.1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無)。該等政府補助為本集團就其主要業務所收取的總收入的一部分。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8.2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1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7百萬元或52.4%，乃因非經營收入及其他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至人民幣323.9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21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8.1百萬元或50.1%。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額於回顧期內增加，以致(i)銷售人員的薪金及津貼；(ii)運輸成本；及(iii)廣告及宣傳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人民幣102.5百萬元或112.6%至人民幣193.5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91.0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於回顧期內(i)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及(ii)其他非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人民幣83.8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無)。有關開支當中約人民幣61.5百萬元為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李興浩先生於2010年6月向本集團的僱員及客戶授出以回饋其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股份公平值相關的一次性開支。本集團指出有關開支為非現金項目，且預期往後的會計期間不會產生有關開支。

約人民幣22.3百萬元為與本公司於2009年11月向若干僱員及客戶所授出購股權相關的股份付款。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及開發成本為人民幣6.5百萬元，於2010年上半年輕微減少3.0%或人民幣0.2百萬元，較為保持穩定(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6.7百萬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於2010年上半年內增加人民幣6.9百萬元或135.3%至人民幣12百萬元，乃因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在中國作出慈善捐獻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2010年上半年，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或71.4%至人民幣4.8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2.8百萬元)。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所作呆賬撥備淨增加所致。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5.0百萬元，乃因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升值有利本集團所致。

融資成本

由於營業額大幅增加，本集團增撥短期銀行貸款撥付所需營運資金，故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借貸利息增加人民幣15.3百萬元或45.1%至人民幣49.2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33.9百萬元)。

稅項

由於銷售節能產品部分收入無須納稅，故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稅項費用為人民幣9.9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24.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5百萬元或59.4%。

期內確認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各項，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人民幣278.3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135.8百萬元)，較2009年同期大幅增加人民幣142.5百萬元或104.9%。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純利大幅增加，純利率於2010年上半年達到6.0%。

財務狀況

	於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非流動資產	667.9	634.3	+33.6	+5.3
流動資產	6,410.5	4,931.4	+1,479.1	+30.0
流動負債	4,846.5	3,644.3	+1,202.2	+33.0
非流動負債	80.0	75.5	+4.5	+6.0
資產淨額	2,151.9	1,845.9	+306.0	+16.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綜合資產總值增加人民幣1,512.7百萬元或27.2%至人民幣7,078.4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5,565.7百萬元)。增加主要來自流動資產，如存貨(增加人民幣376.0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751.8百萬元)。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綜合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926.5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3,719.8百萬元)，較200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負債總額增加人民幣1,206.7百萬元或32.4%。期內增加的負債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增加人民幣530.3百萬元)以及短期銀行貸款(增加人民幣680.5百萬元)。本集團錄得期內純利大幅增加的同時，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亦錄得資產淨值增加16.6%或人民幣306.0百萬元至人民幣2,151.9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45.9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410.5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4,931.4百萬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4,846.5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3,644.3百萬元)。本集團營運資金由2009年底的人民幣1,287.2百萬元增加至回顧期末的人民幣1,564.0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76.8百萬元或21.5%。由於流動負債增加幅度較高，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09年12月31日的1.4倍微降至2010年6月30日的1.3倍。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結欠的短期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560.9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880.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0.5百萬元或77.3%。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需於一年內償還，乃用作營運資金。銀行貸款大多數以人民幣借入及償還。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對比資產總額計算)由2009年底的15.8%增加至2010年6月30日的22.1%(2009年6月30日：24.2%)。短期銀行貸款餘額及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乃主要由於(i)需要更多銀行貸款用作採購及業務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夏天旺季較高的產品需求；及(ii)本集團有待收取銷售產品列為應收政府補助的部分總收入。

按利息覆蓋比率計算，本集團支付融資成本的能力於2010年上半年內持續改善。由於純利增加較融資成本快，故本集團的利息覆蓋比率由去年同期的5.7倍增至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9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對沖部分可能出現的外幣波動風險。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該等外幣遠期合約所承擔的總財務風險約為人民幣6.6百萬元。

於2010年上半年，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新股份。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發行了股本人民幣4.5百萬元，已發行股份為510,874,000股。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

由於本公司錄得期內純利大幅增長，故於2010年6月30日的股東權益增加至人民幣2,151.9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45.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2010年6月30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49,460,000股新股份。

除上文所述外，於回顧期內及回顧期結束時，本公司並無發行其他股本或債務工具。

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	(623.8)	352.0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淨現金	113.5	(163.8)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	575.1	120.5
現金及等同現金增加淨額	64.8	308.7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	497.6	569.5

於2010年上半年內，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短期銀行貸款撥付其營運資金。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營業額大幅增加，因此，(i)本集團採購原材料及囤積存貨以滿足產品需求所需的營運資金增加；(ii)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亦隨有關營業額增加；及(iii)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尚待收取銷售節能產品部分所得款項，為高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人民幣463.1百萬元。因此，本集團錄得營運資金變動後經營現金流出。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623.8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現金流入人民幣352.0百萬元)。於2010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向銀行籌借銀行貸款人民幣1,518.3百萬元及償還人民幣837.9百萬元。因此，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為人民幣575.1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現金流入人民幣120.5百萬元)。由於抵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金額減少，且撥回的現金流量增加，故本集團產生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人民幣113.5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現金流出163.8百萬元)。所產生的部分現金主要用作(i)主要為營運資金需求；及(ii)本集團投資活動的資金，如就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所付按金之投資活動。

基於前述各項，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產生現金盈餘人民幣64.8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淨現金流入人民幣308.7百萬元)，而於2010年6月30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則為人民幣497.6百萬元(2009年6月30日：人民幣569.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於回顧期末，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991.0百萬元(200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98.3百萬元)的若干銀行存款及存貨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約43.6%之銷售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而本集團產生之成本及開支則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此可能承受外幣風險。然而，由於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而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於報告期內保持穩定，董事相信，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於回顧期內及回顧期結束時，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董事相信本集團就此所承受的匯率波動風險極為輕微。

本集團管理層將不時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作進一步對沖。

或然負債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僱有12,329名僱員(2009年6月30日：12,989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釐訂。薪酬組合會每年進行審閱。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保障福利，包括醫療、膳食津貼、教育津貼及住房等。

為吸引、鼓勵及留聘才幹卓越的員工，本集團亦設有一項其僱員及董事均有權參與的購股權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及未來計劃

政府很大可能一直並於2010年後繼續實施推廣家電如空調等政策，如「家電下鄉補貼政策」、「家電以舊換新政策」及「節能產品惠民計劃」。這些扶持政策將於未來數年持續提高消費者對空調產品的需求及完善產業架構。今天，促進低碳經濟日益重要，成為了全球發展的重點主題。鑒於此一世界趨勢，於2010年中旬，中國政府發佈了房間空氣調節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級，並修訂了鼓勵政策。作為節能空調先驅，本集團堅持造世界上最好的空調，並調配資源開發及推出更多節能產品。於2010年下半年執行新能效標準及鼓勵政策後，本集團有逾1,200款型號節能空調，通過「節能產品惠民計劃」審批，佔市場總量約21%，已面市供消費者購買。

本集團海外銷售業務於本年初已見反彈，相信將於未來數月能進一步從全球經濟復甦中獲益。然而，出口銷售生產商之間的競爭嚴峻，於2010年上半年，企業只能賺取微薄利潤。董事認為，向客戶提供物有所值的產品及優質服務，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至關重要。為增強海外銷售的盈利能力，本集團將鞏固其於非洲、南美洲及中東現有市場的地位，並拓展新興市場。

2010年上半年已達到驕人的銷售目標，本集團有信心自本年8月份踏進2011新冷凍年度(8月1日至7月31日為期12個月)後能推動其銷售表現向前邁進。

本集團已為下一輪技術革新蓄勢待發及制定發展策略。於2010年8月初，本集團宣佈推出全新的變頻空調，產品的能效比(ERR)達8.36，董事認為是市場上同類節能空調產品中能效比最高的變頻空調。再度推出新空調產品，彰顯本集團的研發實力，使本集團穩踞其於業界變頻科技的領導地位。本集團亦計劃開設首家高節能空調研究院，銳意為全球的減碳目標作出貢獻。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2009年6月30日：無)予於2010年9月8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2010年9月15日(星期三)或前後分派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已於2010年9月6日(星期一)至2010年9月8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該期間不得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購股權的權益

於2010年6月30日，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獲知會，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李興浩先生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附註)	296,006,681	57.94
雷江杭先生	實益擁有人	764,050	0.15
黃國深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07,337	0.94
丁小江先生	實益擁有人	402,050	0.08

附註：李興浩先生實益擁有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約99.46%已發行股本，而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本公司296,006,681股普通股。

其他資料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李興浩先生	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946.1036	99.46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董事名稱	身份	所持購股權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李興浩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0,000	220,000
雷江杭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0,000	210,000
黃國深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0,000	180,000
丁小江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0,000	220,000
萬君初先生	實益擁有人	70,000	70,000
張小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70,000	70,000
傅孝思先生	實益擁有人	70,000	70,000
		1,040,000	1,040,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0年6月30日，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09年6月19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提供獎勵予各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客戶。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不時授出購股權予外界第三方以作為向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付款。

於2010年6月30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並將於2012年11月16日到期之購股權有關之股份數目為49,460,000股（2009年6月30日：零），佔本公司該日已發行股份約9.7%（2009年6月30日：零）。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有關之股份總數不應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惟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則除外。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個人授出或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有關之股份數目不應超過於任何時候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之1%，惟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則除外。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之購股權，必須取得本公司股東的事先批准。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並無對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時間作出一般規定，惟董事會有權於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時訂出承授人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時間。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會低於下列各項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股份收市價平均價；或(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下表披露本公司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購股權及相關股份的變動：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201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變動				於2010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相關股份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作廢		
類別：董事								
2010.11.17– 2012.11.16	4.152	516,000	-	-	-	-	516,000	0.1%
2011.11.17– 2012.11.16	4.152	524,000	-	-	-	-	524,000	0.1%
類別：僱員								
2010.11.17– 2012.11.16	4.152	24,044,000	-	-	-	264,000	23,780,000	4.7%
2011.11.17– 2012.11.16	4.152	24,896,000	-	-	-	276,000	24,620,000	4.8%
類別：客戶								
2010.11.17– 2012.11.16	4.152	10,000	-	-	-	-	10,000	0.0%
2011.11.17– 2012.11.16	4.152	10,000	-	-	-	-	10,000	0.0%
總計		50,000,000	-	-	-	540,000	49,460,000	9.7%

於緊接2009年11月17日(以上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4.09港元。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於2010年6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有關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實益擁有人	296,006,681	57.94

附註：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董事李興浩先生及其胞兄的兒子李隆毅先生分別擁有99.46%及0.54%。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於2010年6月30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其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於2010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2010年上半年，李興浩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已清楚區分，並以書面列明。董事會主席負責讓董事會有效運作及管理董事會事務。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策略。

其他資料

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於空調業擁有超過15年經驗。董事認為李先生為領導董事會之優秀領導人，而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歸於同一名人士使本集團在發展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時，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因此，對本公司業務前景而言乃屬有利。

董事將不斷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用以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修改，包括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如有需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身守則」)。本公司已就是否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的事項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2010年上半年內遵守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所載標準。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孝思先生、張小明先生及萬君初先生組成。傅孝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李興浩
主席

2010年8月20日，香港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志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9至3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乃包括志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的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當中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中期財務資料。本核數師則負責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為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的閣下報告結論，且並非為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的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0年8月20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664,113	3,012,652
銷貨成本		(4,425,369)	(2,531,470)
毛利		238,744	481,182
高節能產品政府補助	4	596,094	—
其他收入		28,234	18,474
銷售及分銷成本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26,434)	—
— 其他銷售及分銷成本		(297,538)	(215,785)
行政開支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57,409)	—
— 其他行政開支		(136,057)	(90,981)
研究及開發成本		(6,501)	(6,686)
其他開支		(12,020)	(5,1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4,842)	(2,81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淨收益		15,040	15,859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49,178)	(33,941)
除稅前溢利	5	288,133	160,176
稅項	6	(9,859)	(24,412)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78,274	135,764
每股盈利	8		
— 基本		人民幣54.5分	人民幣31.8分
— 攤薄		人民幣53.3分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6月30日

	附註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17,537	396,271
土地使用權		81,573	82,803
無形資產		2,382	2,455
預付租賃款項		125,213	123,01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9,802	19,404
遞延稅項資產		11,385	10,340
		667,892	634,285
流動資產			
存貨		2,062,036	1,686,0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2,905,926	1,697,527
土地使用權		2,054	1,852
預付租賃款項		6,026	5,976
可收回稅項		8,202	8,202
衍生金融工具		7,611	3,844
已抵押銀行存款		921,115	1,095,1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7,554	432,794
		6,410,524	4,931,40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	3,169,162	2,638,879
保修撥備		37,016	34,255
應付稅項		78,455	78,455
衍生金融工具		1,002	12,229
短期銀行貸款		1,560,889	880,436
		4,846,524	3,644,254
流動資產淨額		1,564,000	1,287,1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31,892	1,921,436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61,212	61,866
遞延稅項負債		18,815	13,626
		80,027	75,492
淨資產		2,151,865	1,845,94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503	4,503
儲備		2,147,362	1,841,441
總權益		2,151,865	1,845,94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股份 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	4,503	372,298	(26,408)	1,967	6,048	141,139	1,346,397	1,845,944
期內溢利及期內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78,274	278,274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61,568	22,275	-	-	83,843
已付股息	-	-	-	-	-	-	(56,196)	(56,196)
於201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4,503	372,298	(26,408)	63,535	28,323	141,139	1,568,475	2,151,865
於2009年1月1日	1	230,084	(26,408)	1,967	-	112,419	1,060,338	1,378,401
期內溢利及期內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35,764	135,764
於200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	230,084	(26,408)	1,967	-	112,419	1,196,102	1,514,165

附註：

(a) 特殊儲備指於2006年集團重組時收購廣東志高空調有限公司(「廣東志高」)全部權益所支付的代價與廣東志高當時的實繳資本之差額。

(b) 股份補償儲備指

就上一期間而言：

— 由股東李興浩先生及李隆毅先生轉讓予本集團若干僱員的若干廣東志高空調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志高的前身)股份的公平值與僱員就取得該等股份所支付代價的差額；及

於本期間內：

— 本公司控股股東李興浩先生無償授予本集團僱員公平值合共為人民幣35,133,000元的9,101,278股本公司股份，以及李興浩先生無償授予本集團若干客戶共人民幣26,435,000元的6,847,827股本公司股份，作為回饋其過往對本集團所作服務及貢獻。此等股份的公平值乃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釐定。此等股份已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並無任何歸屬條件。

(c) 誠如有關中國內地(「中國」)外資企業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所訂明，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一筆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儲備金。向上述儲備的撥款，是來自該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中的除稅後純利，而分配基準是由董事會每年決定。法定盈餘儲備金可用於彌補往年虧損(如有)，以及可以資本化發行方式轉為資本。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	(623,813)	351,982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9,507	13,24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8,919)	(34,41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6,164)	(4,113)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74,045	(136,714)
其他投資活動	(4,975)	(1,793)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淨現金	113,494	(163,788)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49,178)	(33,941)
已付股息	(56,196)	-
償還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8,250)
償還一名董事款項	-	(15,580)
籌得銀行貸款	1,518,327	1,141,258
償還銀行貸款	(837,874)	(942,986)
來自融資活動淨現金	575,079	120,501
現金及等同現金淨增加	64,760	308,695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	432,794	260,834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	497,554	569,529
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497,554	569,529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適當地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貫徹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2010年1月1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本集團亦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取得控制權後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

由於本中期期間內並無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的交易，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因而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對本會計期間或前會計期間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於往後期間的業績或會因日後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因而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適用的交易而受到影響。

作為2009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就租賃土地的分類作出修訂。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把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而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把預付款項呈列租賃土地。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已剔除該項有關租賃土地必須分類為經營租賃的規定。該項修訂要求租賃土地應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一般原則分類，即不論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所伴隨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承租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所載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根據租賃訂立時現有的資料重新評估於2010年1月1日未屆滿租賃土地的分類。於重新評估後，本公司董事認為無必要作重新分類。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事項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對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³

¹ 於2010年7月1日及2011年1月1日(按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並將於2013年1月1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ii)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全面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只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一董事會定期審閱本集團組成部份有關的內部報告為基礎，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地區所有地審閱收益及業績，以作出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按經營分部分析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

	營業額		業績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中國」)	2,628,369	1,597,245	803,555	243,042
亞洲(不包括中國)	856,073	669,211	13,732	118,007
美洲	572,247	341,361	14,903	52,171
非洲	317,668	206,879	884	38,949
歐洲	284,695	188,081	516	26,793
其他	5,061	9,875	1,248	2,220
	4,664,113	3,012,652	834,838	481,182
未分配其他收入			28,234	18,474
未分配開支			(320,864)	(208,518)
員工成本			(199,403)	(111,604)
慈善捐款			(12,020)	-
呆賬撥備			(8,514)	(1,27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淨收益			15,040	15,859
融資成本			(49,178)	(33,941)
除稅前溢利			288,133	160,176

分部業績指在各分部的毛利及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此乃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計量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高節能產品的政府補助

為了推廣節能產品，中國政府於2009年5月18日公佈「節能產品惠民計劃」(「節能計劃」)。根據節能計劃，製造實體向中國政府機關申報其銷售額後，即符合資格享有有關製造節能電子產品的政府補助。

期內，本集團有權就節能產品享有政府補助人民幣596,094,000元(2009年：無)。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呆賬撥備	9,899	1,544
存貨撥備	3,384	11,158
計入行政開支的無形資產攤銷	182	1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827	29,801
中國慈善捐款	12,020	-
保修撥備	11,639	7,825
及計入以下各項後：		
計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	6,487	3,130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收回呆賬	1,385	268
利息收入	9,507	13,246

* 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提供的政府補助為研發新環保產品的獎勵。收取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條件及或然責任。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扣除以下項目：		
中國所得稅	-	(17,665)
遞延稅項	(9,859)	(6,747)
	(9,859)	(24,412)

上一期間的中國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2010年並無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有權自其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中國所得稅，其後該中國附屬公司於往後三年獲得50%的中國所得稅寬免。中國附屬公司所選的首個獲利年度為2007年曆年。目前，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50%中國所得稅寬免。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1號，只有外資企業在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分派予外國投資者時不受條例限制，可豁免預扣稅。然而，在之後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則須徵收10%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條及其實施細則第91條由中國附屬公司預扣。截至2009年6月30日及2010年6月30日止期間內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按本公司董事決定的預期股息30%以10%稅率累計。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於香港的經營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於財務資料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息		
— 已付2009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1.0分(2008年：無)	56,196	—
— 擬派2010年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相等於人民幣4.37分) (2009年：無)	22,313	—

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5.0港仙(相等於人民幣4.37分)(2009年：無)，乃按本公佈日期已發行510,874,000股股份的基準計算。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的盈利	278,274	135,764

股份數目

	2010年	2009年
	千股	千股
就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10,874	427,500
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對購股權的影響	11,153	
就每股攤薄盈利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2,027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每股盈利(續)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綜合溢利及本期間已發行510,874,000股(2009年：427,5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2009年資本化發行已於2009年1月1日生效計算。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尚未行使的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期內，本集團為提升其產能而收購中國機器及生產廠房，因此耗資人民幣54,685,000元(2009年：人民幣38,399,000元)。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	1,169,144	1,114,753
應收票據	1,167,981	470,529
高節能產品政府補助的應收款	2,337,125	1,585,282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463,140	62,196
預付款	48,844	2,659
向員工墊付款	5,263	8,978
其他應收款	16,887	17,573
	34,667	20,839
	2,905,926	1,697,527

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發票一般在發出日期後30至90日內償付，長期客戶的發票則一般在270日內償付。以下為於呈報日，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 – 30日	615,673	546,877
31 – 60日	334,256	278,927
61 – 90日	567,655	326,720
91 – 180日	735,758	431,022
181 – 365日	83,783	1,736
	2,337,125	1,585,282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	544,538	275,173
應付票據	2,203,758	1,915,045
客戶按金	2,748,296	2,190,218
應付薪金及福利	300,898	344,599
應付中國營業稅	24,773	13,670
其他應付款	7,156	7,156
	88,039	83,236
	3,169,162	2,638,879

本集團一般從供應商取得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呈報日，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 – 90日	1,458,389	1,435,292
91 – 180日	1,272,704	717,855
181 – 365日	14,302	34,373
超過1年至2年	2,901	2,698
	2,748,296	2,190,218

12. 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交易

期內，本集團向一家由本公司實益控股股東李興浩先生控制的關連公司支付膳食開支合共人民幣455,000元(2009年：人民幣403,000元)。

(b)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期內，支付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為人民幣1,001,000元(2009年：人民幣578,000元)。